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博物馆（单位名称）的2025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考古发掘与文物保护项目-试掘土样筛洗服务费专项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度长江口二号沉船考古发掘与文物保护项目-试掘土样筛洗服务费专项服务采购项目，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附件）中所述的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中国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营业收入为2727.31万元，资产总额为9067.6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